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函

地 址：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 149 號 4 樓之 8  
電 話：06-2358212  
傳 真：06-2356596  
承 辦 人：蔡偉華

70848 臺南市安平區建平八街 108 巷 42-1 號

受文者：臺南營造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26 日  
發文字號：(108) 省土技字第 0452 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  
附件：報名簡章

主旨：本會訂於 108 年 10 月 19 日（星期六）開辦「工程災害事件之鑑識與預防訓練班」，歡迎貴單位轉知會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開辦之「工程災害事件之鑑識與預防訓練班」，為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之產業人才投資方案，課程共計 18 時，報名費用、課程內容及事項詳如附件。
- 二、開課日期：108 年 10 月 19 日、10 月 26 日、11 月 2 日（星期六）共三日。
- 三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8 年 10 月 16 日 18 時。
- 四、開課地點：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 149 號 4 樓之 8。
- 五、本訓練課程，採線上報名，須先至台灣就業通加入會員 <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>，再至在職訓練網報名（<https://ojt.wda.gov.tw/>）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南營造公會、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台南市辦事處  
二處

副本：無

理事長 施義芳

##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訓練單位名稱	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			
課程名稱	工程災害事件之鑑識與預防訓練班第01期			
上課地點	學科:70141臺南市東區林森路1段149號4樓之8 術科:			
報名方式	<b>採網路報名</b>			
	1.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： <a href="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">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</a> 加入會員 2. 再至在職訓練網： <a href="https://ojt.wda.gov.tw/">https://ojt.wda.gov.tw/</a> 報名			
訓練目標	<p>單位核心能力介紹:土木工程技術審查、鑑定與仲裁。</p> <p>知識:大專教育與社會教育普遍缺乏此種實務經驗之課程，本訓練可彌補職災預防課程之不足</p> <p>技能:提升學員之工程專業技術與管理要領，減少工程災害與損失。</p> <p>學習成效:落實工程專業學識，保障工程安全，盡到社會責任。</p>			
上課日期	授課時間	時數	課程進度/內容	授課師資
2019/10/19(星期六)	09:30~12:30	3.0	地震水患風災等天然災害	陳純森
2019/10/19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0	建築工程人為災害事件探討	陳純森
2019/10/26(星期六)	09:30~12:30	3.0	橋梁工程人為災害事件探討	陳純森
2019/10/26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0	火害與氣爆之鑑識	陳純森
2019/11/02(星期六)	09:30~12:30	3.0	假設工程事件之預防	陳純森
2019/11/02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0	職安災害之探討與預防	陳純森

##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招訓對象 及資格條件	<p>1. 土木建築相關科系畢業或從事土木建築相關領域者。</p> <p>2. 年滿十八歲以上。</p>
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	<p>學員學歷：高中/職(含)以上</p> <p>一、招訓方式：1. 刊登招生簡章於本會網站及技師報。2. 招生簡章E-mail相關產業界。二、遴選方式：1. 以台灣就業通網站報名順序為錄取依據，並於5日內繳交相關資料與費用，逾期視為放棄，由台灣就業通備取者依序遞補。2. 土木建築相關科系畢業或從事土木建築相關領域者。3. 年滿十八歲以上。</p>
招訓人數	20人
報名起迄日期	108年09月19日至108年10月16日
預定上課時間	<p>108年10月19日(星期六)至108年11月02日(星期六)</p> <p>每週六09:30~12:30；13:30~16:30上課</p> <p>共計18小時課程總期</p>
授課師資	<p>※陳純森 老師</p> <p>學歷：國立成功大學 土木工程系</p> <p>專長：鋼結構工程、鋼筋混凝土工程、鋼骨鋼筋混凝土工程、</p>
教學方法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授教學法（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，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，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）</p>
費用	<p>實際參訓費用：\$2,850，報名時應繳費用：\$2,850</p> <p>（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補助：\$2,280，參訓學員自行負擔：\$570）</p> <p>政府補助一般勞工訓練費用80%、補助全額訓練費用適用對象訓練費用100%</p>

##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退費辦法	<p>※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、31點</p> <p>三十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，但因個人因素，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：</p> <p>(一) 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，餘者退還學員。</p> <p>(二) 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</p> <p>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，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十。但已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費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</p> <p>三十一、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：</p> <p>(一) 因故未開班。</p> <p>(二) 未如期開班。</p> <p>(三) 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，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。</p> <p>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，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匯款退費者，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</p> <p>因訓練單位之原因，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六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，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。</p> <p>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，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</p> <p>退費處理期間，依據各訓練單位處理退費手續，並應於一個月內將退款金額匯入學員帳戶或以現金退還學員。</p>
說明事項	<p>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，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</p> <p>2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65歲(含)以上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，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</p> <p>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/5，且取得結訓證書者，經行政程序核可後，始可取得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之補助。</p> <p>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(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)，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，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</p>
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	<p>聯絡人：蔡倖華</p> <p>聯絡電話：06-2358212</p> <p>傳 真：06-2356596</p> <p>電子郵件：grace@twce.org.tw</p>

## 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	<p><b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</b></p> <p>電話：0800-777888      <a href="https://www.wda.gov.tw">https://www.wda.gov.tw</a> 其他課程查詢：<a href="https://ojt.wda.gov.tw/">https://ojt.wda.gov.tw/</a></p> <p><b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】</b></p> <p>電話：06-6985945分機1311 傳真：06-6935601 電子郵件：<a href="mailto:yct@wda.gov.tw">yct@wda.gov.tw</a> 網址：<a href="https://yct168.wda.gov.tw/Default.aspx">https://yct168.wda.gov.tw/Default.aspx</a></p>
--------------	--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